

希 華 晶 體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
第 五 屆 第 六 次
薪 酬 委 員 會 議 事 錄

一、時 間：民國 114 年 05 月 05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09 時 00 分

二、地 點：本公司會議室

三、出席委員：田嘉昇、劉建成、李淑憫，共三位。

四、列席人員：董事長曾穎堂

五、主席：田嘉昇

記錄：陳春蓉

六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七、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上次會議決議之執行情形：

1、審查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分派率建議案：已提請董事會通過，並依決議內容交付執行。

2、審查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款案：已提請董事會通過，並依決議內容交付執行。

八、討論事項：

議案(一)

案由：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1. 依據「公司章程」第25條規定及第十三屆第十二次董事會決議，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董事酬勞為新台幣4,097,964元。

2. 依據本公司現行「董事酬勞管理辦法」第4.3條規定，擬具之分配表，請參閱附件P.4：『董事酬勞分配表-113年度』。

3. 本案經薪酬委員會核備後，擬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。

決議：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照案通過。

議案(二)

案由：審查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經理人端午節金發放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本公司「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」規定，薪酬委員會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，並依據績效評估標準所得之評估結果，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，並將其建議提請董事會討論。

2. 依據本公司獎金公式計算，另衡量公司業務目標之達成、公司財務狀況及評估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之關連合理性，擬具經理人端午節金發放案，請參閱附件 P.8：『114 年經理人端午節金發放案』。

3. 本案經薪酬委員會核備後，擬依法提請董事會決議。

決議：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意見照案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、主席宣布散會。